

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基金管理人 2015 年 7 月 3 日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更名的公告》，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更名为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夏行业混合（LOF）
场内简称	华夏行业
基金主代码	160314
交易代码	16031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 年 11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49,266,167.9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8 年 1 月 14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把握经济发展趋势和市场运行特征，以行业投资价值评估为导向，充分利用行业周期轮动现象，挖掘在经济发展以及市场运行的不同阶段所蕴含的行业投资机会，并精选优势行业内的优质个股进行投资，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决策支持系统，综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手段，结合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比例，以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本基金遵循行业间优化配置和行业内个股精选相结合的股票投资策略，对组合的行业和个股配置进行及时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国债指数。基准收益率=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基金、债券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静	王永民
	联系电话	400-818-6666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6666	95566
传真		010-63136700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32,748,187.92	1,420,363,021.79	988,691,727.79
本期利润	2,691,436,310.38	1,224,914,765.74	1,373,555,296.2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348	0.1882	0.193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5.05%	21.98%	20.5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2.56%	22.83%	22.6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259,646,762.81	2,897,464,091.42	3,448,060,899.9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1.1856	0.5043	0.532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13,641,771.98	5,498,564,293.88	6,543,439,691.1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60	0.957	1.01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87.61%	22.98%	0.12%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79%	1.87%	13.57%	1.34%	11.22%	0.53%
过去六个月	-7.07%	2.88%	-12.31%	2.14%	5.24%	0.74%
过去一年	52.56%	2.56%	6.98%	1.99%	45.58%	0.57%
过去三年	129.92%	1.74%	43.01%	1.43%	86.91%	0.31%
过去五年	93.71%	1.50%	22.97%	1.29%	70.74%	0.21%
自基金转型以来至今	87.61%	1.56%	-10.16%	1.53%	97.77%	0.03%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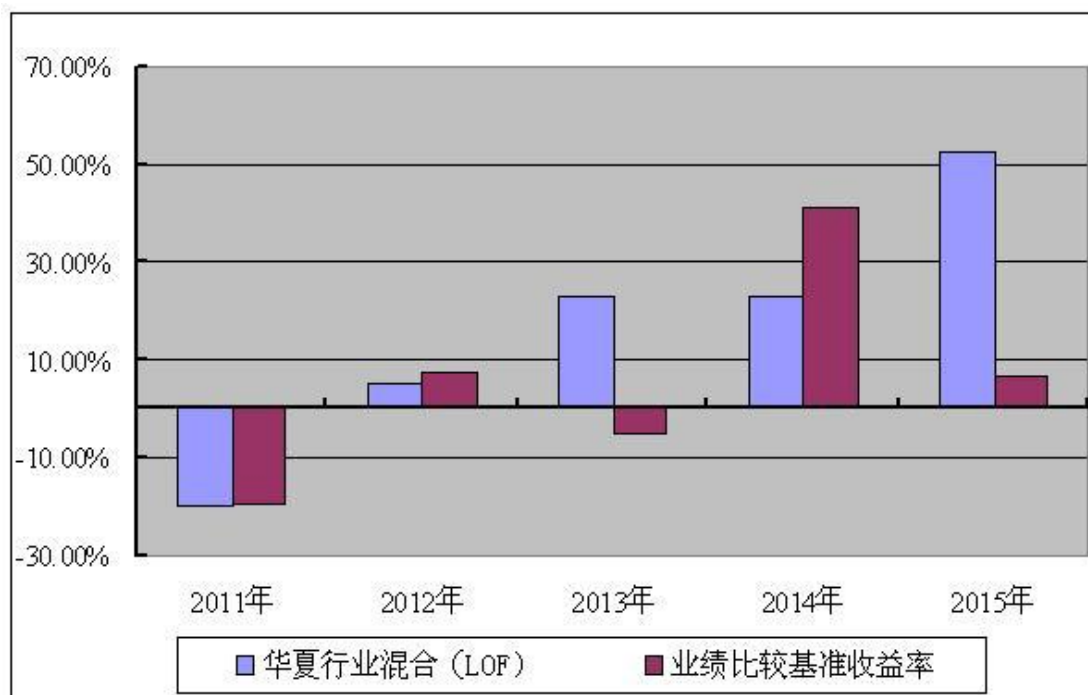


注：自 2007 年 11 月 22 日起，由《兴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名为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自 2007 年 11 月 22 日起，由《兴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名为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5 年	-	-	-	-	-
2014 年	2.500	924,122,353.32	659,603,815.81	1,583,726,169.13	-
2013 年	-	-	-	-	-
合计	2.500	924,122,353.32	659,603,815.81	1,583,726,169.1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

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2015 年，在《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中，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荣获“2014 年度开放式混合型金牛基金”；在《上海证券报》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金基金”奖的评选中，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华夏沪深 300ETF 获得“金基金”产品奖；在《证券时报》主办的“2014 年度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评选中，华夏策略混合获得“五年持续回报积极混合型明星基金奖”。

2015 年，华夏基金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努力提高客户的使用便利性和服务体验：（1）全面改版客服热线自助语音服务，新增快速查账、手机绑定等多项功能，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自助查询方式；（2）提前网上查询和自助语音数据更新时间，让客户能更及时地了解交易信息；（3）与苏宁易购、苏宁金融、网易理财等互联网平台合作，为客户购买旗下基金提供更多优惠便捷的交易通道，同时也满足了网上交易客户基金交易以外的消费需求。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彬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董事总经理	2012-01-12	-	8 年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2007 年 7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行业研究员、投资研究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研究部副总监、投资研究部总监等。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

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公司通过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监察稽核、事后分析和信息披露来保证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1 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本年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 年，全球金融市场经历了巨幅震荡，中国因素和美元加息是影响市场波动的两个重要原因。美元区经济保持复苏趋势，美联储在 12 月如期加息，欧洲和日本在美元进入加息周期后也对量宽的进一步扩大有所收敛。

货币扩张、杠杆使用和汇率成为影响 2015 年中国股市最核心的三个因素。2015 年中国经济增长减速，政府保持宽松的货币环境以维稳经济，叠加美元区加息预期，过去坚挺的人民币汇率出现贬值压力，进入 3 季度，人民币贬值趋势出现，过去多年中国货币扩张的一个重要环节—外汇占款出现收缩，不可能三角

形出现，在承诺货币国际化的背景下，到底保汇率还是保流动性成为两难选择，流动性的边际增加必然受到严重打击。2015 年上半年，在降息降准政策的影响下，国内流动性较为宽裕，经济增长减速，社会投资回报率下降，股票资产吸引力增加，A 股市场出现快速上涨，估值快速且过度扩张，成长与转型成为市场最核心的策略。但在这种资金、甚至是杠杆资金推动的牛市背景下，资金脱实入虚，实体经济并不受益，经济的基本面不仅没有改善，反而继续下行，企业业绩的增长严重滞后于估值的扩张，上涨的根基非常不牢固。泡沫是股市最美丽的一面，多数投资者都不能抗拒盈利的诱惑，都希望在右侧卖出。进入 6、7 月，政府清查杠杆融资，严重影响了此轮牛市的根基，市场出现快速下跌，一度出现流动性危机，在政府出手救市后，市场流动性危机基本解除，但下跌趋势并没有得到根本扭转，尤其结合场外配资的继续清查以及人民币汇率的一次性贬值，市场在 8、9 月又一次出现快速下跌。进入 9 月，场外配资清理工作结束，人民币币值阶段性企稳，部分蓝筹公司跌到一倍净资产的价值区间，成长股估值快速回落，市场逐步企稳，并在 4 季度出现显著反弹。

2015 年市场大幅波动，本基金从策略角度判断市场趋势及风格，并基于策略判断进行了几次大的交易操作：1）年初高仓位，减少 2014 年底组合中估值已经得到显著修复的大盘蓝筹股配置，增加中小板成长股配置；2）5 月底 6 月初试探性减仓，但市场依然较强，组合操作策略变为充分分散持仓，确保可以右侧卖出，6 月中旬下跌趋势确立后做了减仓，并调整持仓结构，但由于下跌较急，试图抢反弹，效果一般；3）进入 7 月份，维持中性仓位，结构上做了较大调整，向蓝筹股和稳定成长股集中，效果较好；4）9 月中旬判断市场见底，但担心 10 月季报，组合加仓，但结构仍延续之前较防守的策略，进入 10 月后发现效果较差，继续提高仓位，减持金融等蓝筹股，适度保持业绩符合预期的稳定增长标的配置，并将结构逐步向成长股偏离，但相比较上半年，组合对估值的审视更加严谨。

全年的几次操作保证了组合获得较好的超额收益，但全年看，组合在年中时回撤过大，虽然在 5 月份判断市场已经出现明显泡沫，但组合减仓不够坚决，只是通过交易策略防范下跌风险，如果能够在 6 月市场最疯狂的时候坚决控制仓位，组合全年的收益率可能会更高。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46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2.5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6.9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6 年，中国经济大概率处于增长降速过程中，政府会保持流动性的总体宽松，但美元区加息以及汇率压力可能构成对政策进一步放松的障碍，流动性拐点可能出现。在美元加息周期中，长期宽松的货币体系面临一定风险。国内资产价格处于高位，且联动性在增加，任何一点的风险都可能蔓延到全局。

在未来一年的投资中，我们将重点关注几方面因素对市场走势的影响：1）汇率贬值压力对流动性进一步释放的约束，如 2015 年下半年的情形，不可能三角形是存在的，央行在 8 月份引导贬值后，虽然在 9 月份和 10 月份阶段性企稳甚至小幅升值，但当央行再次降息降准且叠加美元加息后，人民币再次进入贬值通道，4 季度外汇占款大规模下降，对流动性的释放有较大负面压力。从趋势上看，国内流动性可能进入一个拐点，可以看到，在美元进入加息周期后，包括欧洲和日本央行都对进一步的 QE 行为做了收敛。2）去产能政策对信用环境和利率体系可能产生重要影响，政府在过去几年都以总量放松政策维持经济增长，2016 年随着供给侧改革口号的提出，经济政策导向可能会有变化；在人民币贬值压力下，大规模的货币放水已经不可能，专项债等结构化的产业扶持政策可能成为常态，这对经济转型有较好的定向帮助；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主张在 2016 年推进去除落后产能问题，但同时要防范系统性风险，实现二者间的平衡难度较大，如果产能出清过程中引发信用风险大规模爆发，风险偏好可能下降，市场可能面临一次调整，当然如果产能出清较彻底，周期股可能有一波修复行情，如果落后产能淘汰力度不足，市场可能依然按之前的轨迹运行。3）注册制发行方案及融资规模节奏可能对资金供给和市场风格有一定影响，注册制本身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加快发行节奏并扩大发行规模（定价机制放开和数量扩大都是扩大发行规模的方法），市场上涨后增加股票发行供给支持实体经济的资金需求是监管机构的必然选择。

在宽松货币环境下，市场利率继续下行，“资产荒”被市场广泛提及，但我们认为，“资产荒”并不意味着社会资金一定要增加权益类资产配置，国内 A 股市值足够大，为什么在过去债券利率快速下行的一个多季度并没有太多增量资金进入 A 股市场？我们判断，场外资金的风险收益需求与场内股票供给的特征

并不匹配，A 股市场估值整体偏高，必然决定了股价波动较大，而目前场外资金更多是一种追求稳定收益的资金，对回撤控制要求较大，因此他们不太会大规模进入一个大幅震荡的市场，去赚其他资金推动上涨的钱，但当市场有一个较好的调整，或者一些股票回调到合理价位，场外大量聪明的资金会快速进入市场捕捉以大概率获得较好收益的机会。

社会投资回报率下降，股票仍具有一定吸引力，但考虑目前市场估值偏高，系统性大幅上涨的根基不牢，2016 年的市场更多表现为宽幅的区间震荡和结构性机会，下行有场外资金价值发现，上行有止盈资金撤出或者融资抽水。市场可能有 10% 的股票会走出独立的震荡向上行情，但考虑到经济环境较差，选股难度很大，可以等待市场回调到估值有吸引力的位置，做好交易。

中长期看，我们主要聚焦以下几方面的投资机会：第一，成长是市场永恒的主题，我们会紧密跟踪上市公司经营动态，选择并配置业绩增长与估值相匹配的成长股，或者新兴产业具有较大成长空间的中小市值公司，特别是中国人口数量红利向人口质量红利过渡后受益的行业，如医疗保健、教育、文体娱乐、智能制造、环保等；第二、国企改革在如期推进，国家纲领性文件已经公布，我们重点看好资产证券化率提升带来的投资机会；第三，在目前经济形势下，预期政府会持续出台稳增长的刺激政策，我们将提高对政策的敏感性，积极把握政策推动的预期改善所蕴藏的投资机会，特别是国家专项债重点支持方向；第四，美元区经济复苏及美元升值可能受益的标的。

珍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每一分投资和每一份信任，本基金将继续奉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信任奉献回报”的经营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持续加强合规管理、风险控制和监察稽核工作。在合规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员工行为规范、员工行为准则，修订了员工投资行为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合规制度建设；公司开展多种形式的合规培训，定期进行合规考试，不断提升员工的合规守法意识；加强事前事中合规风险管理，严格审核信息披露文件、基金宣传推介材料，防范各类合规风险。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秉承全员风险管理的理念，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等三阶段工作，加强对日常投资运作的管理和监控，督促投研交易业务的合规开展；在监察稽核

方面，公司定期和不定期开展多项内部稽核，对投资研究、基金交易、市场销售，后台运作等关键业务和岗位进行检查监督，促进公司业务合规运作、稳健经营。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以风险控制为核心，坚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安全、合规运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主管基金运营的公司领导或其授权人、督察长、投资风控工作负责人、证券研究工作负责人、法律监察工作负责人及基金会计工作负责人等，以上人员具有丰富的风控、证券研究、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同时，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估值工作决策机构的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21732 号

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华夏行业混合（LOF）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华夏行业混合（LOF）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

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华夏行业混合（LOF）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夏行业混合（LOF）基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许康玮 洪磊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2016 年 3 月 7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349,452,951.26	450,048,274.84
结算备付金		18,405,775.16	24,118,078.61
存出保证金		2,445,751.97	976,741.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3,610,589.78	5,029,564,895.31
其中：股票投资		3,458,722,989.78	4,769,432,895.3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74,887,600.00	260,132,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7,135,019.08	53,665,923.68
应收利息		5,271,291.54	11,152,227.2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29,386.33	1,046,69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75.78	675.78
资产总计		4,067,551,440.90	5,570,573,50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6,001,940.41	17,030,031.23
应付管理人报酬		5,013,959.10	7,526,440.47
应付托管费		835,659.87	1,254,406.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40,606,611.27	44,535,273.58
应交税费		188,495.40	188,495.4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263,002.87	1,474,566.13
负债合计		53,909,668.92	72,009,213.5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53,995,009.17	1,575,661,845.99
未分配利润		3,259,646,762.81	3,922,902,447.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13,641,771.98	5,498,564,293.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67,551,440.90	5,570,573,507.44

注：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46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749,266,167.92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2,825,817,770.04	1,366,304,643.61
1.利息收入		9,072,308.57	19,599,311.3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034,179.45	4,832,925.02
债券利息收入		5,979,925.63	13,009,630.8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8,203.49	1,756,755.43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949,375,569.01	1,538,468,572.4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920,779,000.04	1,495,982,248.5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63,760.42	529,534.9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7,932,808.55	41,956,788.9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311,877.54	-195,448,256.0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8,681,770.00	3,685,015.91
减：二、费用		134,381,459.66	141,389,877.87
1.管理人报酬		73,187,978.81	83,922,270.84
2.托管费		12,197,996.47	13,987,045.13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48,628,749.23	43,144,395.40
5.利息支出		49,892.91	23,052.9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9,892.91	23,052.92
6.其他费用		316,842.24	313,113.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91,436,310.38	1,224,914,765.7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1,436,310.38	1,224,914,765.74
-------------------	--	------------------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75,661,845.99	3,922,902,447.89	5,498,564,293.8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691,436,310.38	2,691,436,310.3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21,666,836.82	-3,354,691,995.46	-4,176,358,832.2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21,343,991.77	2,247,709,049.84	2,769,053,041.61
2.基金赎回款	-1,343,010,828.59	-5,602,401,045.30	-6,945,411,873.8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3,995,009.17	3,259,646,762.81	4,013,641,771.9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74,746,635.66	4,768,693,055.53	6,543,439,691.1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24,914,765.74	1,224,914,765.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9,084,789.67	-486,979,204.25	-686,063,993.9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07,037,909.38	1,554,906,989.72	2,261,944,899.10
2.基金赎回款	-906,122,699.05	-2,041,886,193.97	-2,948,008,893.0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583,726,169.13	-1,583,726,169.13

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75,661,845.99	3,922,902,447.89	5,498,564,293.8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杨明辉 汪贵华 汪贵华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7.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基金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青岛海鹏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2,733,757,170.34	8.09%	6,980,145,047.14	23.12%

7.4.4.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4.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149,463,000.00	66.01%	-	-

7.4.4.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	-	922,000,000.00	9.73%

7.4.4.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2,488,807.19	9.49%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	期末应付佣金余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量的比例	额	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5,684,948.57	24.21%	3,713,392.89	8.34%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3,187,978.81	83,922,270.8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831,869.26	12,064,175.64

注：①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③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按照代销机构所代销基金的份额保有量作为基数进行计算，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197,996.47	13,987,045.13

注：①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②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245,053,83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8,598,452.28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245,053,83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8,598,452.28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 总份额比例	0.31%	-

注：①本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为 1,000.00 元。

②本基金管理人于上年度可比期间赎回本基金，适用费率为 0.5%。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活期存款	349,452,951.26	2,782,723.64	450,048,274.84	4,551,974.24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购买其承销的证券。

7.4.5 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242	明家科技	2015-12-18	重大事项	49.96	2016-01-22	44.96	1,753,255	53,210,601.99	87,592,619.80	-
300238	冠昊生物	2015-11-12	重大事项	56.67	-	-	1,176,949	39,042,893.15	66,697,699.83	-
600978	宜华木业	2015-06-18	重大事项	21.31	2016-01-21	20.10	2,043,700	12,311,282.34	43,551,247.00	-
600271	航天信息	2015-10-12	重大事项	71.47	-	-	439,100	23,971,944.79	31,382,477.00	-
002537	海立美达	2015-08-17	重大事项	15.33	2016-02-18	18.25	956,148	13,738,868.15	14,657,748.84	-
600565	迪马股份	2015-12-30	重大事项	11.68	2016-01-07	11.03	1,000,000	11,377,334.14	11,680,000.00	-
603010	万盛股份	2015-12-29	重大事项	55.70	-	-	206,990	7,474,014.50	11,529,343.00	-
600693	东百集团	2015-12-23	重大事项	13.52	2016-01-07	12.19	540,000	5,090,012.38	7,300,800.00	-
300063	天龙集团	2015-12-22	重大事项	43.33	-	-	135,000	4,829,854.00	5,849,550.00	-
601388	怡球资源	2015-07-27	重大事项	23.33	2016-02-15	21.00	242,100	5,992,314.35	5,648,193.00	-
002707	众信旅游	2015-11-16	重大事项	52.62	2016-03-15	47.36	75,000	3,755,102.75	3,946,500.00	-
600729	重庆百货	2015-07-24	重大事项	32.39	2016-01-04	29.90	120,000	4,894,725.82	3,886,800.00	-
300043	互动娱乐	2015-12-17	重大事项	15.80	-	-	182,000	3,087,327.87	2,875,600.00	-
000968	煤气化	2015-12-24	重大事项	8.71	-	-	200,000	2,219,597.00	1,742,000.00	-
002109	兴化股份	2015-05-08	重大事项	8.54	2016-01-04	9.39	150,000	918,398.30	1,281,000.00	-
600759	洲际油气	2015-09-21	重大事项	7.85	-	-	156,000	2,485,647.88	1,224,600.00	-
600988	赤峰黄金	2015-08-31	重大事项	11.57	2016-01-05	12.73	7	106.01	80.99	-

注：上述股票的复牌日期及复牌开盘单价更新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

7.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没有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没有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6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6.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对估值日活跃市场无报价的金融工具，可以类似资产/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对估值日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可以相同或类似资产/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对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工具，可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7.4.6.2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3,369,131,516.94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64,479,072.84 元，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646,601,814.79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382,963,080.52 元，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0 元。）

7.4.6.3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特殊事项停牌的股票、收盘价异常的债券，本基金将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所属层次于其进行估值调整之日起从第一层次转入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于股票复牌、债券收盘价能体现公允价值并恢复市价估值之日起从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对于持有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本基金于限售期内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次列入第二层次，于限售期满并恢复市价估值之日起从第二层次转入第一层次。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基金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并将其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调整至第二层次。

7.4.6.4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58,722,989.78	85.03
	其中：股票	3,458,722,989.78	85.03
2	固定收益投资	174,887,600.00	4.30
	其中：债券	174,887,600.00	4.3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7,858,726.42	9.04
7	其他各项资产	66,082,124.70	1.62
8	合计	4,067,551,440.90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4,299,015.46	0.85
B	采矿业	4,709,080.99	0.12
C	制造业	1,997,284,978.48	49.7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0,352,922.20	4.74
E	建筑业	193,261,433.53	4.82
F	批发和零售业	128,947,358.93	3.2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15,522,146.80	0.39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9,086,810.91	1.47
J	金融业	145,292,951.12	3.62
K	房地产业	317,940,358.29	7.9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5,124,771.93	3.1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6,976,740.41	0.9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2,052,238.43	4.5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08,468.00	0.0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985,714.30	0.60
S	综合	2,478,000.00	0.06

	合计	3,458,722,989.78	86.17
--	----	------------------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701	奥瑞金	4,601,914	130,050,089.64	3.24
2	300070	碧水源	2,476,033	128,184,228.41	3.19
3	000958	东方能源	4,736,853	121,831,859.16	3.04
4	000666	经纬纺机	3,449,885	103,669,044.25	2.58
5	000961	中南建设	6,666,271	103,060,549.66	2.57
6	000671	阳光城	10,502,360	94,836,310.80	2.36
7	002400	省广股份	3,555,869	89,430,105.35	2.23
8	300242	明家科技	1,753,255	87,592,619.80	2.18
9	000530	大冷股份	3,862,484	73,309,946.32	1.83
10	300238	冠昊生物	1,176,949	66,697,699.83	1.66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61	中南建设	181,259,662.46	3.30
2	601166	兴业银行	133,097,562.95	2.42
3	000728	国元证券	127,754,643.64	2.32
4	601318	中国平安	122,664,912.28	2.23
5	002701	奥瑞金	112,600,375.43	2.05
6	002400	省广股份	111,963,190.71	2.04
7	300418	昆仑万维	107,213,240.42	1.95
8	002450	康得新	105,551,465.31	1.92
9	600337	美克家居	98,064,128.36	1.78
10	002407	多氟多	97,523,705.28	1.77
11	300070	碧水源	93,174,238.05	1.69
12	300017	网宿科技	91,193,655.52	1.66
13	300242	明家科技	90,337,284.50	1.64
14	600728	佳都科技	88,149,736.26	1.60

15	600685	中船防务	88,136,673.58	1.60
16	300156	神雾环保	86,297,340.79	1.57
17	300248	新开普	85,901,469.77	1.56
18	002668	奥马电器	83,490,937.55	1.52
19	001696	宗申动力	82,673,679.92	1.50
20	002299	圣农发展	75,237,061.77	1.37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25	长园集团	193,696,028.99	3.52
2	300336	新文化	189,721,997.52	3.45
3	601318	中国平安	168,083,260.45	3.06
4	601166	兴业银行	162,717,893.54	2.96
5	000958	东方能源	155,740,578.43	2.83
6	600000	浦发银行	151,016,230.76	2.75
7	002202	金风科技	144,946,853.48	2.64
8	601607	上海医药	144,259,467.86	2.62
9	600518	康美药业	135,666,402.82	2.47
10	300248	新开普	130,533,304.03	2.37
11	300418	昆仑万维	129,333,573.16	2.35
12	002450	康得新	129,291,937.10	2.35
13	000961	中南建设	123,907,451.41	2.25
14	600887	伊利股份	122,786,343.12	2.23
15	600685	中船防务	114,820,954.33	2.09
16	000728	国元证券	113,585,616.97	2.07
17	300159	新研股份	112,753,290.68	2.05
18	600728	佳都科技	111,693,910.04	2.03
19	002065	东华软件	111,490,010.05	2.03
20	002452	长高集团	102,307,077.94	1.86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4,895,380,941.0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8,986,669,975.94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8,880,000.00	2.4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6,007,600.00	1.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6,007,600.00	1.8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74,887,600.00	4.3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9908	15 贴现国债 08	1,000,000	98,880,000.00	2.46
2	018001	国开 1301	760,000	76,007,600.00	1.89
3	-	-	-	-	-
4	-	-	-	-	-
5	-	-	-	-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445,751.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7,135,019.0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271,291.54
5	应收申购款	1,229,386.33
6	其他应收款	675.78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6,082,124.70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242	明家科技	87,592,619.80	2.18	重大事项
2	300238	冠昊生物	66,697,699.83	1.66	重大事项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07,452	25,585.99	390,878,111.46	14.22%	2,358,388,056.46	85.78%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黄建辉	1,276,201	1.01%
2	陈锐红	1,093,886	0.87%
3	王志国	855,000	0.68%
4	天津开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89,776	0.62%
5	奚胜田	718,830	0.57%
6	杨亮	669,310	0.53%
7	李淑贞	629,714	0.50%
8	洪育爱	600,051	0.47%
9	李科	600,000	0.47%
10	蒲菊	570,649	0.4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18,154.79	0.02%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11月22日）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本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45,270,199.3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900,962,924.4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896,966,955.8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49,266,167.92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发布公告，刘义先生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5 月 9 日发布公告，阳琨先生、李一梅女士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林浩先生、吴志军先生不再担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8 月 1 日发布公告，汤晓东先生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周璇女士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015 年 4 月，李爱华先生不再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发布公告，对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作出的商标驳回复审决定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该案件已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获得胜诉判决。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 110,000 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务所已向本基金提供 9 年的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关于对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改及暂不受理行政许可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决定自责令整改行政监管措施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暂不受理公司出具的公募基金产品注册申请，已受理的公募基金产品注册申请中止审查，对相关责任人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并通过北京证监局的现场整改验收，2015 年 8 月 12 日整改期结束。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华创证券	1	8,246,770,807.17	24.41%	3,462,762.35	13.20%	-
安信证券	1	6,247,628,091.97	18.49%	5,725,979.87	21.83%	-
太平洋证券	1	3,157,481,867.12	9.34%	2,935,181.96	11.19%	-
中信证券	2	2,733,757,170.34	8.09%	2,488,807.19	9.49%	-
中信建投证券	1	2,708,030,728.92	8.01%	2,476,119.73	9.44%	-
东北证券	1	2,321,336,459.79	6.87%	1,697,583.33	6.47%	-
华泰证券	1	1,970,929,410.10	5.83%	1,805,494.09	6.88%	-
海通证券	2	1,734,929,123.73	5.13%	1,608,182.69	6.13%	-
渤海证券	1	1,527,054,464.71	4.52%	1,390,226.25	5.30%	-
华融证券	1	1,335,754,510.65	3.95%	1,216,069.53	4.64%	-
信达证券	1	1,174,879,213.28	3.48%	845,869.78	3.23%	-
长城证券	1	438,082,376.27	1.30%	398,830.37	1.52%	-

方正证券	1	191,747,334.84	0.57%	174,566.61	0.67%	-
------	---	----------------	-------	------------	-------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i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ii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iii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iv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v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i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ii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③除本表列示外，本基金还选择了江海证券、民生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金公司、国信证券、国泰君安证券的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交易单元，本报告期无股票交易及应付佣金。

④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租用东北证券的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	149,463,000.00	66.01%	-	-
海通证券	76,972,126.40	33.99%	152,300,000.00	44.49%
渤海证券	-	-	190,000,000.00	55.5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